

三江热议

叫停“末位淘汰”是理性纠偏

张玉胜

11月30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第八次全国法院民事商事审判工作会议(民事部分)纪要》,指导各级人民法院依法公正审理各类民事案件。《纪要》明确,用人单位在劳动合同期限内通过“末位淘汰”或“竞争上岗”等形式单方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可以用人单位违法解除劳动合同为由,请求用人单位继续履行劳动合同或者支付赔偿金。

12月1日《京华时报》

在现实生活中,用人单位以“末位淘汰”或“竞争上岗”方式单方解除与劳动者劳动合同的情况并不鲜见。但由于这种方式常常给人以貌似公开竞争和优胜劣汰的“公平”假象,遭此不公正待遇者很少会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此次最高法明确界定“末位淘汰”的违法属性,显然是对用工乱象的纠偏和对职工权益的保护。

诚然,作为一种企业绩效管理手段,“末位淘汰”制的不无教育员工、激发活力和优化组合等的积极作用,但其与

解除劳动合同却不能相提并论。我国现行《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已为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列举出了劳动者的6种情形,包括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等,其中并无“排序末位”的情形。基于“法无许可不可为”的司法原则,以“末位淘汰”为由解雇员工,没有法律依据,当属明显的违法行为。

再说,签署劳动合同当属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的双方所为,岂能由用人单位单方面说了算?退一步讲,即便是劳动者被认为不适合工作岗位,用人单位也需满足《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所列“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先决条件,而且还要“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而不是拿“末位淘汰”随意毁约。正如最高法民一庭负责人所言,“末位

淘汰”与解除劳动合同之间不能等同,解除劳动合同必须要依法进行。

其实,仔细剖析以“末位淘汰”解除劳动合同的行为逻辑,其逆情悖理的有失公允也是显而易见。首先,“末位”不可避免。只要有竞争、有排序,员工之间的差异性便可以序列形式排出“末位”。正所谓“十个手指有长短”。但“末位”只关乎位次,并非等同于“不合格”。其次,排序有标准。由于员工的素质和能力不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长与短板。依据不同的评价标准就有可能产生不同的排序结果。由此解读,“末位淘汰”当不无以偏概全的偏颇之虞。

现代管理崇尚“人本管理”,其要旨就是尊重人性、扬长避短,最大限度地挖掘劳动者内在潜能,进而营造出宽松、信任的用人环境。“末位淘汰”漠视人格尊严、罔顾职工权益,极易导致员工惶恐、同事猜忌、团队精神差等负面效应。对这种有违现代管理、悖逆契约精神的任性之举,劳动者要敢于说不,人民法院更当秉公司法,为员工撑腰壮胆。

街谈巷议

5个户口背后就没有“精彩故事”?

12月1日,记者从河南省太康县公安局获悉,该局大许寨乡派出所副所长赵伟因违反规定为自己办理5个户口,被行政拘留10天,目前已被开除。据介绍,开除赵伟是依据《河南省公安厅违法违规办理户口责任追究五项规定》的规定:凡是利用职务之便办理虚假户口的,一律予以开除。

12月1日 中国新闻网

赵伟的5个户口都是自己违规办理的吗?难道没有其他人员参与?难道没有当地公安部门对入户、入籍、变更等事项没有审核把关的机制?这一连串的谜,需要当地公安部门用详细的调查来回应。

显然,在诸多疑虑没有找到明确答案之前,这起案件不宜匆忙画上句号。按照常理,公安部门对户口户籍有相当严格管理措施。赵伟能轻松地为自己办理5个户口,若非是管理系统存在漏洞,

那就是背后有“贵人”相助。虽然他是副所长,能轻而易举地接触到管理人员,或者他本身就负责户籍,但办5个假户口也绝非易事。因此,我们有理由追问一下:违规办理5个户口的背后有没有“精彩故事”?

退一步说,即便这一切真是副所长赵伟一人所为,他应当承担起全部责任,可是,赵伟都能为自己违规办理5个户口,那其他的副所长岂不是也有这样的能力?若如此,假户口的事在当地恐怕不是个例,而是作为共性存在,需要彻查。副所长有如此惊人的能力,那更高级别的人员,又能掀起什么样的风浪呢?再者,赵伟利用职务之便办理虚假户口,开除公职罪有应得;可是,作为受益人的另一身份,他的行为有触犯法律的嫌疑,仅仅开除公职而不追究法律责任,恐怕与我们当前倡导的法治精神相悖。

黄齐超

别让家长僭越课堂教育成为常态

马涛

西安一名老师把作业答案发到家长群里,让家长对照着给孩子改作业,五年级家长王女士把一道题改错了,第二天被老师叫到学校批评了一顿,这让王女士很生气,“改作业本来就是老师分内的事,家长帮忙改了还要挨批评?”

12月1日
《华商报》朱慧卿
绘

家长代替老师批改作业——严格地说,这已不算一则新闻。之所以一再出现在人们的视野里,在于它带给家长的困惑从未停歇,且愈演愈烈。以前只是给家长“摊派”任务,如今竟叫到学校进行批评。这更让人看不懂了:课堂教育理应以老师为主,动辄拿家长说事难道不是一种“踢皮球”吗?

我认为,在专业的课堂教育上,老师拥有独一无二的权威,家长可以配合,但不可僭越。首先,在学校,管教学生的第一责任主体是老师;其次,在课堂教育上,老师拥有更专业的知识和经验;第三,也是大多数家长最直接的追问,家长做的越来越多,老师干什么去?

课堂,是老师教学的一亩三分地。老师本应“守土有责”,有着自己的特权,那就是在试卷和作业本上勾选对错、打分、写评语。为何在没有他人抢班夺权的情况下,主动放弃了手中的那只笔?哪怕家长是博士学历、大学教授,甚至教育局长,老师也应该有着自己的师者洁癖:不容对方在自留地上涂涂画画!

当然,家庭教育必不可少,比如督促孩子完成家庭作业,教育他们尊敬长辈,团结小朋友,或送他们参加灭火和逃生体验,接受生命安全教育等。说到这一点,浙江宁波曾在各小学校推行“护苗队”,家长们到学校门口维持秩序交通,护送小朋友入学——这就是最好的家长配合学校的例子,收效显著。在这里,家长的配合是在学校门口,可没有进校。

在2016年全国家校合作经验交流会上,山东省教育厅副厅长张志勇曾表示: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功能存在僭越,教师的教学领域的专业教育活动不能向家长转移。我认可这句话,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是交叉线,不是纠缠不清、多处重合的曲线,理应有着各自清晰的边界线和区分点。

老师,被赞颂为“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曾经,在课堂上,在校门外,甚至自家里,老师都是一种威严的存在。那是因为大家都认可“师道尊严”,如今,家长们动辄质疑老师的教学方法,或联名“担忧”某位老师的资历。当校方恼怒地表示,家长们手伸得太长时,不知有没有老师们会觉得,这是自己当初不肯出手、“盲目引进”的结果?

作家莫言书法作品流拍就对了

11月30日,作家莫言一幅书法作品亮相拍场,仅以起拍价5000元人民币落槌,反响平平。作为著名作家,莫言作品在拍场上实际表现如何?记者发现,其中绝大部分作品是在2012年莫言获诺奖后成为被拍卖的对象,而相关作品在拍场上的成绩并不稳定,最高成交价可达97.75万元,但同时也不乏流拍作品。

12月1日中国新闻网

对书法作品收藏者来说,一般关注两种类型的作品。一种是书法家的作品。另一种是名人的作品,写得好不好另说,由于名人效应,也会受到收藏者的青睐。比如,马云自创的“马体墨宝”“活禅”两个字,在两年前北京的一场慈善拍卖会上,以468万元成交。一个字值两百多万元,被网友调侃为“有钱,就是任性!”

资本市场看似无形却是无形的“手”,可以随意支配投资者的钱包。四年前,收藏品市场热得发烫,但是好景不长,随后价格就开始往下掉,一

直掉到了去年的冰点。这其中,既有经济形势的降温,也有见好就收的“热钱”撤退的影响。

一场“热钱”炒作之后,一地鸡毛,损害最大的,是资本市场和市场的游戏规则,以及广大的投资者。像莫言的书画作品,以2012年10月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为界线,之前的作品,成交价较高的,只有一幅国画作品拍出了8800元。获奖之后,拍场出现了200余件莫言的作品,成交价最高的达97.75万元。

近年来,我们见识了太多的诸如股票、债券、房地产、生产资料等市场暴涨暴跌的行情,这虽然是由资本的逐利性决定,却也暴露了投资者盲目、焦虑的心态。在市场经济中,游资的狂热恶炒对市场秩序损害极大,要让价值回归,既需要有法律立下规矩,也需要投资者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作家莫言书法作品流拍就对了,因为它回归了市场常态。

郑建钢

投稿邮箱
hwhbjh@163.com